

Web site 網址 : <http://www.cedd.gov.hk>
E-mail 電子郵件 : garryktang@cedd.gov.hk
Telephone 電話 : 2762 5580
Facsimile 傳真 : 2714 0113
Our ref 本署檔號 : (0840KS) in FM-55-3040-00-P002
Your ref 來函檔號 :

香港九龍公主道 101 號
土木工程拓展署大樓
Civil Engineering and
Development Building,
101 Princess Margaret Road,
Kowloon, Hong Kong

致：傾卸泥土執照持有人

先生／女士：

**雨季期間妥善從建築地盤
運載惰性建築廢物往公眾填料接收設施傾卸**

隨著雨季和颱風季節的來臨，從建築地盤內產生的濕泥或液體建築廢物可能會增加，部分物料亦可能需要較長時間進行分類及處理，方可符合建築廢物接收準則，在公眾填料接收設施傾卸。因此，在此期間，運載濕泥及／或液體廢物的需求可能會更加緊迫。

為此，謹此籲請你及你的運泥車司機於雨季期間，通力合作，積極採取各項預防措施，以及小心留意運載物料的狀況，確保從建築地盤往公眾填料接收設施途中，沒有濕泥或泥水從運泥車上漏出或溢濺到公路上，構成對其他道路使用者的安全威脅，並且污染環境、街道及／或公共場所。溢出的廢物還可能導致你的車身損壞，並且會加速道路的變壞。

從過往的經驗得知，如果採取了合適的預防措施（包括與建築地盤的承建商工作人員緊密溝通），大部分在運載途中溢濺的事故，是可以避免或減低其影響，例如：

1. 濕泥應在運往傾卸之前進行處理，例如通過晾乾、與乾物料混合或其他方法，減少載運物料的含水量及其流動性，再配合使用適當種類的車輛運送。請注意，由於種種的原因，當建築廢物被載入運泥車時，物料的真正的含水量可能並不容易被即時察覺，運泥車司機應盡量與承建商工作人員緊密溝通，避免載入不適合或含水量高的物料。

2. 液體建築廢物不應使用裝有開篷載貨間或環保斗的車輛（如泥頭車）運載，而應使用密封的缸車等車種。請注意，現時所有公共工程合約都不用卸置液體建築廢物。
3. 如要使用泥頭車運載濕泥（其含水量不高），必須注意車斗尾板的防漏安排，以及避免載運過滿物料，保持穩定的駕駛速度，途中避免不必要的剎車或突然的車輛移動。
4. 切勿超載或超速。
5. 妥善覆蓋車輛盛載的物料。

如被發現有濕泥或泥水從運泥車上漏出或溢濺到公路上，執照持有人可能因此違反傾卸泥土執照的相關條件；而處置建築廢物的繳費帳戶戶主（如承建商）也可能因此違反繳費帳戶的使用條款。有關人士亦可能因此觸犯《公眾潔淨及防止妨擾規例》、《道路交通（交通管制）規例》等規例的罪行。

我們亦將此函的副本送交「公眾填土聯絡會議」的各會議成員，懇請各位成員呼籲其會員協助及配合執照持有人及其司機，共同在雨季期間妥善運載惰性建築廢物往公眾填料接收設施傾卸。

如對上述事宜有任何查詢，請與本信代行人或本部葉曜滇先生（電話：2762 5609）聯絡。

土木工程拓展署
填料管理部總工程師

（鄧佑光



代行)



副本送： 香港泥頭車司機協會)
港九及新界夾斗車商會)
汽車交通運輸業總工會)
香港廢物處理業協會) - 以電郵發送
香港建造商會)
承建商授權簽署人協會)
註冊小型工程承建商簽署人協會)

2025 年 3 月 19 日